**附件二：計畫申請書(表格以游於藝網站為主)**

|  |
| --- |
| **計畫名稱：110學年度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—OO縣市** |
| 申請學校/單位 | （縣市）（區域）（學校） | 單位負責人 |  | 職稱 |  |
| 學校班級數 |  | 學生人數 |  |
| 教學重點 |  |
| 計畫聯絡人 |  | 手機 |  | 電話 |  |
| 傳真 |  | e-mail |  |
| **二、經費預算（請用阿拉伯數字填寫；金額以新台幣計）** |
| 支出 | 計畫總預算（支出金額合計） |  |
| 收入 | **申請本基金會補助金額** |  |
| 申請政府單位補助金額 | 單 位 名 稱 | 申請金額 | 申請日期 | 申請結果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其他申請金額（含自籌款項及其他收入） |  |
| 三、近二年獲政府或本基金會補助紀錄及金額：  |
| 補助單位 | 補助年度 | 補助項目 | 補助金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**四、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參與紀錄：(年份/展名)** |
| 年份 | 展名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**五、展覽志願序** |
| 志願序 | 展名 |
| 第一志願 |  |
| 第二志願 |  |
| 第三志願 |  |

1. **計畫緣起：**

**貳、辦理單位：**

**參、活動內容：**

**一、學校甄選與管理**

1. 辦理日期：2021年 月 日~2021年 月 日
2. 預定辦理場次：共 場次；高中職 所、國民中學 所、國民小學 所
3. 學校徵募方式、地區分布：

（是否開放公開申請/如何申請）

（學校甄選是否考量區域分布/如何安排）

1. 參與加值補助：（需含1-3所位於澎湖、金門或馬祖之學校）

□否

□是

預定 縣市，辦理 場次；高中職 所，國民中學 所，國民小學 所

1. 檔期預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類型** | **校數（所）** | **說明** |
| A類 |  | 中大型學校展覽3~4週，可獲展覽佈展補助金額壹萬元整 |
| B類 |  | 偏遠地區或小型學校展覽1~2週，可獲展覽佈展補助金額伍仟元整 |
| 參加加值補助計畫 |  | 地區拓展者，該盟有1~3所澎湖、金門或馬祖之學校 |

**二、說明會**

1. 主旨：增進教師對計畫主題內容的了解與應用，加強教師對廣達《游於藝》理念的認同與推行，促進校際間的教學整合與資源分享。
2. 參加對象：對計畫有興趣之各級學校派員參加。
3. 活動內容：1.展覽介紹 2.策佈展/檔期說明 3.結案說明
4. 辦理日期：2021年 月 日 00:00~00:00
5. 辦理地點：
6. 課程規劃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講師 |
| 10:00-10:10 | 開幕式 | 長官致詞 |
| 10:10-11:00 | **〈游於藝〉計畫執行項目及基金會資源介紹** | 盟主 |
| 11:00-12:00 | **盟主活動及檔期協調** | 盟主 |

**三、教師研習**

1. 主旨：結合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主題，充實地方教師展覽知識及內涵，提升教師課程設計與教學規劃的能力，為落實藝術人文教育的紮根。
2. 參加對象： 位。對計畫有興趣之各級學校派員參加。申辦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學校及該縣市教師及藝文愛好者。
3. 活動內容：1.展覽介紹 2.課程設計 3.課程實務分享
4. 辦理日期：2021年 月 日 00:00~00:00
5. 辦理地點：
6. 課程規劃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講師 |
| 08:00-08:10 | 開幕式 | 長官致詞 |
| 08:10-10:10 | **〈游於藝〉主題展覽**介紹 | 展覽顧問 |
| 10:20-12:20 | **〈游於藝〉主題展覽**課程設計 | 創意教學示範教師 |
| 13:20-16:20 | **〈游於藝〉主題展覽**課程實務分享 | 基金會推薦講師 |

**四、藝術小尖兵培訓**

1. 主旨：使學生瞭解小尖兵任務並養成基礎能力，以「敢於站在眾人面前導覽一幅畫」為主要目標辦理培訓課程。
2. 活動對象： 位（每校甄選20人為上限，國小以中高年級學生為主）
3. 活動內容：針對當期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研擬課程內容由主辦單位遴聘講師培訓。
4. 辦理日期：2021年 月 日 00:00~00:00
5. 辦理地點：
6. 課程規劃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講師 |
| 09:30-12:00 | 展覽導覽課程實務教學 | 基金會推薦講師 |

備註：

1. 辦理小尖兵培訓課程相關費用均由主辦單位/盟主統一支付。
2. 參與培訓小尖兵學校均應指派至多2人出席協助照顧學生，建議由小尖兵培訓教師參與為佳。
3. 培訓課程與小尖兵實際擔任導覽活動應分別錄影、照相存檔，為結案內容所必要。
4. 遴選具有創意、表現大方樂於分享藝術賞析小尖兵，錄製導覽影像參加廣達游藝獎全國導覽達人選拔賽。
5. 各校小尖兵請自備水壺及個人隨身用品。

**五、活動規劃**

(一)盟主可自行規劃聯合成果發表內容。

(二)盟主可自行依照地方特色、辦理延伸活動。

1. 盟校甄選
	1. 申請方式：上《游於藝》網站進行展覽申請
	2. 申請時間：2021年04月01日至2021年06月03日
	3. 評審方式：遴選3位熟稔《游於藝》計畫及課程規劃的專家書面審查
2. 聯合開幕/成果
	1. 時間：2021年 月 日 00:00-00:00
	2. 地點：盟主學校或其他藝文場所
	3. 流程：開場表演、長官致詞、頒發感謝狀、小尖兵導覽、學生成果分享、茶敘交流
	4. 對象：盟主、盟校及周邊學校師生，預計 人
3. 藝術小尖兵培訓規劃人次說明

每校推派學生20位、教師2位，講師 位、司機 位、工作人員 位，共 人次。

1. 加值補助地區教師研習/小尖兵培訓規劃
	1. 工作人員：講師 人、盟主工作人員 人
	2. 活動對象：教師 人/學生 人
	3. 活動流程：

1/1 搭機前往 學校行前準備（場地布置）

1/2 00:00-00:00 教師研習（講師）

 00:00-00:00 教學分享交流（講師）

1/3 08:00-17:00 小尖兵培訊（講師）

1/4 搭機返台

**肆、預期效益**

**一、教學部份**

**二、資源整合**

**三、相關推廣活動**

**伍、計畫經費概算**

單位：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項目** | **單價** | **單位** | **數量** | **金額** | **說明（參考內容不需上線填報）** |
| 巡迴展 | 運費 |  | 趟 |  |  | 巡迴展校際間運送費用(不含第一趟與最後一趟) |
| 學校補助款 | 10,000 | 式 |  |  | 每校巡迴3-4週，展覽活動補助 |
| 學校補助款 | 5,000 | 式 |  |  | 每校巡迴1-2週，展覽活動補助 |
| 餐飲費 | 80 | 個 |  |  | 會議、訪視及活動誤餐費 |
| 茶水費 |  | 式 |  |  | 會議茶水費 |
| 交通費 |  | 次 |  |  | 工作人員辦理活動、會議、訪視所需費用 |
| 出席費 |  | 人次 |  |  | 籌備會、檢討會之專家學者出席用 |
| 雜支 |  | 式 |  |  | 活動臨時性費用，業務費5%編列，依實核銷 |
| 小計 元 | 以上經費可相互流用 |
| 說明會 | 出席費 |  | 人次 |  |  | 擬邀請專家學者指導 |
| 交通費 |  | 人次 |  |  | 專家學者出席之交通補助 |
| 餐飲費 |  | 個 |  |  | 會議誤餐費 |
| 茶水費 |  | 式 |  |  | 會議茶水 |
| 印刷費 |  | 式 |  |  | 會議資料 |
| 雜支 |  | 批 |  |  | 活動臨時性費用，業務費5%編列，依實核銷 |
| 小計 元 | 以上經費可相互流用 |
| 教師研習營 | 講師鐘點費 | 2,000 | 時 |  |  |  |
| 印刷費 |  | 本 |  |  | 講義印製費用 |
| 茶水費 |  | 批 |  |  | 講師、貴賓、工作人員、與會人員茶水費 |
| 保險費 |  | 式 |  |  |  |
| 交通費 |  | 式 |  |  | 講師交通費 |
| 雜支 |  | 式 |  |  | 研習營所需文具及相關用品，業務費5%編列，依實核銷 |
| 小計 元 | 以上經費可相互流用 |
| 小尖兵培訊 | 講師鐘點費 | 2,000 | 時 |  |  | 導覽培訓講師 |
| 車馬補助費 |  | 次 |  |  |  |
| 遊覽車交通費 |  | 式 |  |  | 每校20位學生及2名教師 |
| 保險費 |  | 式 |  |  | 小尖兵培訓期間學生公共意外險 |
| 餐飲費 |  | 式 |  |  | 小尖兵培訓師生、講師及工作人員 |
| 交通費 |  | 式 |  |  | 工作人員活動所需交通補助，依實核銷 |
| 雜支 |  | 式 |  |  | 活動臨時性費用，業務費5%編列，依實核銷 |
| 小計 元 | 以上經費可相互流用 |
| 加值補助 | 地區拓展 | 20,000 | 校 |  |  | 地區拓展每校補助20,000元，至多3校 |
| 聯合開幕/成果展 | 聯合開幕 | 30,000 | 式 | 1 | 30,000 | 聯合開幕/成果辦理 |
| 其他 | 行政管理費 |  | 式 |  |  |  |

**總計︰ 元**

備註：

1.以上經費可相互流用。

2.本計畫未盡事宜，得依實際狀況修訂

3.活動經費、展品、推廣品及巡迴展展品保險由廣達文教基金會提供。